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2368816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05日
商 标



申请人 浙江航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地 址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梅江镇经贸路118号(自主申报)
代理机构 长沙创企易品牌策划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0类：健美按摩设备；振动按摩器；足部按摩设备；医用冷敷贴；医用带；医用防护服；口罩；避孕套；平足支撑物；腹带